

证券代码：839790

证券简称：联迪信息

公告编号：2022-063

南京联迪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，以及《南京联迪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《南京联迪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细则》等有关规定，作为南京联迪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独立董事，基于独立客观的立场，本着审慎负责的态度，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，发表如下独立意见：

一、针对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

经核查，我们认为：

公司选举董事长的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表决程序合法有效。经资格审查，我们认为沈荣明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具备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任职资格，能够胜任岗位工作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。我们同意选举沈荣明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。

我们同意该议案。

二、针对《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换届暨聘任新一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

经核查，我们认为：

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表决程序合法有效。经资格审查，沈荣明先生、金拥军先生、黄新洪先生、丁晓峰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具备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任职资格，能够胜任岗位工作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。我们同意聘任沈荣明先生为公司总经理、聘任金拥军先生和黄新洪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、聘任丁晓峰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。

我们同意该议案。

南京联迪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：蒋莉、吴宏伟

2022年10月13日